

臺南市113學年度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發掘與輔導

「自閉症遇上藝術才能資優之輔導實務」

研習計畫

- 一、實施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學年度補助臺南市政府辦理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發掘與輔導方案實施計畫。
- 二、實施目的：
 - (一) 推廣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模式，建立跨類合作機制。
 - (二) 提供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適性輔導措施，支持優勢才能發展。
 - (三) 強化身心障礙資賦優異教育專業知能宣導，落實融合教育理念。
-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 協辦單位：臺南市中西區協進國民小學
- 四、辦理日期：113年11月21日（星期四）下午13：20-16：50
- 五、研習地點：協進國小忠孝樓二樓會議室(地址：臺南市中西區金華路四段17號)
- 六、參加人員：本市特教業務承辦人、特教教師、資優教師、自閉症巡迴教師，預計錄取50名。
- 七、報名方式：請於113年11月15日（星期五）下午16:00前登入《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報名後請自行上網查詢是否錄取。
- 八、研習課程內容：請參閱附件1。
- 九、研習時數：參加研習之教師及工作人員請所屬單位惠予公（差）假登記；全程參與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
- 十、經費來源：由教育局年度預算相關科目次下支應。
- 十一、獎勵：辦理本活動有功人員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
- 十二、其他：
 - (一) 活動當日學校開放校內停車，因校內停車空間有限，請儘量搭乘公共交通運輸或以共乘方式前往。
 - (二) 響應節能減碳環保理念，請參加研習人員自備環保杯。
 - (三) 配合防疫措施，本活動請全程配戴口罩。
 - (三) 本案聯絡人：臺南市協進國小特教組(電話:2223369 分機 816)
- 十三、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自閉症遇上藝術才能資優之輔導實務」

研習課程表

時間	研習課程內容	主講人
13：20～13：30	報到	協進國小團隊
13：30～15：00	自閉症遇上藝術才能資優之輔導實務 (一)	蔡明富教授
15：10～16：40	自閉症遇上藝術才能資優之輔導實務 (二)	
16：40～16：50	綜合座談	協進國小團隊

關於講師

授課講師	蔡明富教授
講師學歷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 博士
現任機關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專任教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兼特殊教育中心主任
講師經歷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主任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主任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處長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務處 研究生教務組 組長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講師級研究助理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兼任秘書 國立清華大學教育學程中心 兼任講師 國立新竹師範學院特殊教育學系 兼任講師 國立台南師範學院進修部 兼任講師 國民小學普通班 科任教師、級任導師 國民小學身心障礙 資源班教師